



# 从存在主义视角看《人生》中高加林的人生突围

□ 林子蕙（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广东 广州 510006）

**【摘要】**《人生》是路遥的代表性作品之一，具有经典意义。基于经典作品内涵的再阐释性，存在主义为读者解读《人生》提供了一个全新的视角。本文从存在主义的哲学角度出发，解读《人生》主人公高加林的人生突围过程，探索与中国本土结合后生成的独特的存在主义。

**【关键词】**存在主义；自由选择；《人生》；高加林

## 一、存在先于本质

在萨特看来，人是一种单纯的主观性的存在。人在最初是空无所有的，只是在后来发展的过程中想要去确认自己的本质，所以就按照自己的意愿去生存。

高加林在物质世界中是真实客观存在的。他是自由的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志去生存生活，想要成为什么样的人都是他自己决定的。高加林出身于农村，高中毕业后到民办小学当教师。这本是个体现他的才能而又对他充满希望的职业，可是好景不长，很快就被有权有势的大队书记高明楼的儿子顶替了。愤懑又无奈之下，他只好回归土地劳作。后机缘巧合之下，高加林通过走“后门”当了县里的一名通讯干事，在这个平台上，他的才华得到了充分施展。为了摆脱庄稼人的身份，他狠心抛弃了真心倾慕他的农村姑娘刘巧珍，接受了可以为他带来事业上的助力的黄亚萍。不料命运再次戏弄了他，他走“后门”一事被人告发，最后不得不回到村里，面对生他养他的黄土地。高加林从小接受“文化人”的教育，向往城市的生活，并不断为此做出自己的努力。可见作为主观性的存在，其本质都是由自己后天的行为决定的，而不是生来就有的。

## 二、交叉地带的孤独

人是个体性与社会性的统一，存在主义认为人生来便是孤独的，这种说法强调人的个体性，旨在说明人处于群体性中个体所占有的独立精神世界。文革结束后却不知何去何从的精神危机引发了对人的存在处境与存在方式的道路的思考，在对生存困境的挣脱中自然生发出一种孤独感。

高加林出身农村，却无意在传统农村中安身立命。在成长的历程中，他和他父母一直以“读书人”的标准培养他。正如曼海姆所指出的，他实际上是一个“都市

化了的农民儿子”。“一个农民的儿子，如果一直在他村庄的狭小范围内长大成人，并在故土度过其整个一生，那么，那个村庄的思维方式和言谈方式在他看来便是天经地义的。但对一个迁居到城市而且逐渐适应了城市生活的乡村少年来说，乡村的生活和思维方式对于他来说，便不再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了。他已经与那种方式有了距离，而且此时也许能有意识地区分乡村和都市的思想和观念方式。”（卡尔·曼海姆，2000）

这个在城市接受过文化教育的农民的儿子的他一方面自视为“文化人”，久不下地劳作，也无法接受农村的落后思想观念与生活方式，经由城市带来的经验参照，造就了他与农村父辈生活的某种“断裂”；另一方面他又无法摆脱土地的儿子身份，土地既是养育他的母亲，即便他极力想从中挣脱，但又无法割舍这份深入血肉的依恋，积极拥抱城市的挣扎与对黄土地无法割舍的羁绊形成了强烈的矛盾。高加林一直保持刷牙洗漱的习惯却不会引起村里人的反感，但恋人刘巧珍的刷牙却引起了村里人的议论。可见，属于农村人的规则他无需遵守，这也意味着高家村一直没有把高加林当成同类，他是村里的局外人；城市给了高加林人生追求的目标，但是却并不接纳他，从毕业后的离城回乡到回城挑粪被人嫌弃，再到拥抱城市后被人揭发的落荒而逃，城市给予高加林的并不是开放与善意，而是处处疏离，他始终是城市的过客，一生都在被城市开除。城市不接纳他，已经开启了对自身和社会的重新认识的他又无法接纳狭隘的乡村，农村知识青年在城市和农村都没有归属感，高加林身处城乡交叉地带，用尽全身力气换来的只是体生命徘徊在农村与城市之间却两头不到岸的漂泊之感，这使他不可避免地陷入个体的孤独。城乡地域空间的无形鸿沟决定了高加林社会身份的无归属感，从而造成了他孤独尴尬



的生存困境与压力，造成了他无所适从的心理以及自我身份的迷失。但同时他也在理想与现实的苦难挣扎中保持着孤独奋斗的生命状态，不断对生存的意义进行探索与叩问。

### 三、荒谬与苦难

存在主义认为人生来就是痛苦的，苦难是人存在的基本状况，表现在文学中，则是创作主体将自身苦难经历的情感积淀内化为文本的主题思想，借文字语言得以外化。

高加林的精神世界是充满苦难的，他的苦难源于理想追求与现实之间无法逾越的鸿沟。作为村里一群“乡巴佬”之中的知识分子，在县城上过中学后，高加林生发了对城市的渴慕。他不甘心和父辈一样面朝黄土背朝天当一辈子农民，他渴望从一眼望得到尽头的命运中突围。他奋力在既定的人生中挣扎，然而，却事与愿违。高考失利只是磨难的序曲，毕业后当民办学校的教师也没能长久，高加林很快被村干部高明楼的儿子从教师岗位上挤下来，变为社员，变成了他不愿成为的庄稼人。可他再愤怒却也无可奈何，作为一个无权无势的普通农民，他没有能力从高明楼手中守住这份职业，即便他的知识水平再高，也只能眼睁睁地看着无能的官家子弟顶替自己的位置。高加林意识到自己再努力提升文化修养、付出再多的汗水也无济于事，无法改变命运的不公。怀才不遇的苦闷、无力与权力抗衡的沮丧与悲怆，这些荒谬痛苦给高加林带来了沉重打击。在机缘巧合之下，高加林借用叔叔的权力到县里当了一名通讯干事，这又让他燃起了“城市生活”的希望。为了把握这次机会，他深夜赶赴洪灾现场，赶新闻稿，显现了非凡的写作才能，在通信事业里取得了不俗的业绩。本以为可以成功实现从农村到城市的飞跃，可是命运又再次狠狠地捉弄了他，他被人揭发了“走后门”一事，永远失去在城市谋生的机会，只好仓促逃离。昔日为了改变命运的奋斗拼搏沦为泡沫，高加林只能回乡重走父辈们的路。命运给他的第二次打击的荒谬感更甚，他从走“后门”的不正之风的受害者变成了加害者，接受了之前痛恨的不正之风，最后却因不正之风被打倒。几经沉浮，高加林为生活高度做出的努力迎来的是一次又一次的挫折，让他在精神的痛苦中难以自拔。

### 四、选择与责任

萨特存在主义认为，人有绝对的自由，人的一切行

为都是自我主观意志的自由选择，而不存在任何决定论，那么人对自己的行为就应该绝对负责。小说的主人公高加林在其生活中做出了多次选择，同时也承受了自由选择所带来的后果，他在自己的自由选择中痛苦着、挣扎着、成长着。

#### 1、人生态度之择

出身农民家庭，高加林本可以和他的祖辈一样，当一辈子的农民，靠黄土地养活自己，度过作为庄稼汉的一生。当高加林去县城读高中，打开了眼界后，产生了对美好的城市生活的向往，于是确立了他今后要奋斗的目标，奠定了他奋斗拼搏的人生基调，这是他所选择的，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在经历了高考失利、被村干部权势挤占教师位置的一系列打击后，高加林依旧坚持朝所追求的生活高度不懈努力。高考失利后来的民办学校教书，不断提高教学水平，教学效果优秀，受到了家长们的好评；教师的名额被关系户顶替后，纵然不甘还是接受了现实，并等候着下一次机会……虽然包含一些功利性目的，但是不可否认的是高加林一直秉持着积极向上、坚韧执着的精神态度。他追求的是个人能力被认可的满足感，他想要通过更广大的平台，让自己为社会做出更多的贡献。高加林志向远大，他拥有敢于拼搏的勇气，他是社会所需要的人才，他坚韧的内心与奋发向上的决心将指引他继续前进，让他在困境中寻求出路。高加林奋斗的人生告诉读者，农民的儿子不一定只能向现实屈服，扛着锄头在黄土地上过完自己的一生。人生的轨迹是自由选择的结果，发挥主观能动性，每个人都可以迈出脚步从落后的生活现状中突围，追求更高层次的目标。

#### 2、价值观之择

从某种程度上看，高加林的悲剧结局是自己选择的结果。从高加林的整个人生历程来看，带给高加林最大打击的莫过于被人举报走关系做的通讯干事。这件事并没有冤枉他，究其根本，还在于他做出的走“后门”这个选择上。叔叔的权势却带来了新的转机，在高加林看来，这无疑是一个可以好好把握的，能够实现进入城市梦想的好机会。被“城市生活”冲昏了头脑的他没有意识到，他此刻的行为正是他先前最为痛恨的攀附关系。或许他意识到了，但是经过先前的打击后他对现实感到失望、抵触，向不公妥协，选择同流合污。

高加林的行为背叛了自己的诺言，自身利益受到侵



害、处于弱者地位时，高加林极力反对不正之风。但是当他有了更大的靠山、成为相对而言的强者时，高加林便默许、纵然这种不良风气。这样的价值观是不正确的，他本可以接受现状，或是踏实扎根于农村劳作，或是利用自己的文化修养创造新的价值，又或是再寻求正当的途径在县城找到一份工作，受过教育、有文化修养、有比农民更广阔眼界的他本应该具有正确的价值观，可却偏偏被蒙蔽了双眼，选择了错误的道路，也需要承担着相应的后果。

### 3、爱情之择

高加林的爱情选择也对他的人生产生了重要影响。小说中他和两个女人有过情感纠葛，一个是农村姑娘刘巧珍，一个是高干子弟黄亚萍。对于农村姑娘刘巧珍来说，在县城教书的高加林是高不可攀的。只有当高加林回归土地，刘巧珍才有勇气一点点表露自己的感情。在高加林人生的这个低谷期，刘巧珍给予了他无微不至的关怀与鼓励，慰藉了高加林因挫折而感受到的失意。他们相互治愈，刘巧珍给予高加林重新生活的动力，在崇拜知识的刘巧珍眼里，高加林是完美的，高加林因为美好的刘巧珍，在农村这个环境中，感受到了真挚的爱。在高加林心中，如果他一直生活在农村，那么刘巧珍那种令人心醉的爱情无疑是最佳的选择，在这种心理驱使之下，他与刘巧珍相爱，有了一段美好的恋情。

可是，这段感情并没有看上去的那么美满。在这段关系中，单纯崇拜知识的刘巧珍一直是以一种仰视的姿态看高加林的，而自视甚高、有远大抱负的高加林也始终为刘巧珍是个没文化的文盲而感到缺憾，这让高加林在面对刘巧珍时有了油然而生的优越感。尽管两人之间有真挚的感情，但是这为后来两人没有共同话题、到最后高加林的抛弃埋下了隐患。

比起城市姑娘黄亚萍，刘巧珍便显得相形见绌。黄亚萍是出生于城市的高干子弟，良好的成长环境造就了她自强不息的而性格，摒弃了以牺牲自我来追求爱情的道德规范。作为高加林的中学同学，黄亚萍与他志同道合，有着相同的世界观和价值观。他们在一起谈文学、谈国际事务。在高加林看来，黄亚萍来自他向往的阶层，过着他向往的生活。所以在获得进城的机会后，即便有了刘巧珍，高加林还是和黄亚萍有了

越来越多的交流，两人越走越近，也擦出了爱情的火花。但是生活环境的优劣和经济地位的差异也造就了高加林在黄亚萍面前的自卑感，她刁蛮的任性的性格也让高加林感到苦恼。

面对刘巧珍和黄亚萍的爱情，高加林需要在两者之间做出他的选择。黄亚萍不论是在家庭条件、文化水平还是外貌特征，都更甚于刘巧珍，更重要的是，黄亚萍能为高加林提供去大城市进一步发展的机会，这是刘巧珍无法带给他的。尽管高加林内心仍对刘巧珍有深深的留恋，与任性的黄亚萍在一起并不能实现他对爱情的全部理想，但他的事业理想却可以通过他给黄亚萍的爱情来实现。在爱情和事业的抉择中，他选择了他所一直追求的城市发展，抛弃了刘巧珍，做了负心汉。选择黄亚萍，也直接导致了高加林被黄亚萍前男友的母亲举报，最后只能灰溜溜地回乡务农；当高加林做出以现实为基础、以功利为目的的选择后，也必须面对爱情事业两失意，最后两手空空的结局。

### 五、结语：虚无后的回归

《人生》虽展现出了存在主义元素，但并不意味作者就是存在主义者，支持存在主义否定人性的倾向。小说虽设置种种苦难，但旨归在于肯定人性真善美，宣扬的是一种积极向上的精神。

小说的最后，高加林面对的是追求理想失败、不得回村的悲剧结局，虽然让读者暂时感到了存在主义的虚无，但是随着他重新回到农村后，他意识到自己对土地的感情是无法割舍的、与土地的羁绊是无法分开的，土地一方面在束缚他的灵魂，另一方面在支撑他的信仰。他将背负着更大的责任，带着土地给他的养育之恩，怀着自己更伟大的理想与抱负，带领着村民向新社会发展。小说的最后用奋斗的希望击退存在主义的虚无，传递的是以奋斗升华人生的积极态度。

### 【参考文献】

[1][德]卡尔·曼海姆.意识形态与乌托邦——知识社会学导论[M].黎鸣,李书崇,译.商务印书馆,2000年:286-287,287-288.

### 【作者简介】

林子蕊(2001—),女,汉族,广东陆丰人,华南师范大学文学院在读本科生。